



选择到二级代码，字母后四位数字

申请代码	E0305
接收部门	
收件日期	
接收编号	5257030024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申请书

(2025版)

资助类别： 面上项目

亚类说明： 青年项目、面上项目不填写

附注说明： 重点项目、联合基金等项目根据基金《指南》填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申请人： 陈南希 BRID: 07305.00.78052

办公电话： 028-87720086 办公电话尽量写手机号码，以下信息在个人信息管理页面维护

依托单位： 西华大学

通讯地址： 金牛区土桥金周路999号

邮政编码： 610039 单位电话： 028-87720086

电子邮箱： chennanxi850529@163.com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基本信息

无博士学位、且非高级职称的人员，需在附件上传2位研究领域相同的高级职称专家推荐信（附件上传页面下载模板）

申请人信息	姓名	陈南希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年05月	民族	汉族
	学位	硕士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是否进站博士后	否		电子邮箱	chennanxi850529@163.com			
	办公电话	028-87720086		国别或地区	中国			
	申请人类别	依托单位全职（系统提供三个选项，请如实选择）						
	工作单位	西华大学/科学技术与人文社科处（军民融合处）（个人信息中维护到二级单位）						
主要研究领域	高分子共混复合材料（需要在项目基本信息页面中填写）							
依托单位信息	名称	西华大学						
	联系人	陈南希	电子邮箱	chennanxi850529@163.com				
	电话	028-87720086	网站地址	www.xhu.edu.cn				
合作研究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面上项目合作单位不超过2个，境内合作者单位自动计为合作单位，境外合作者单位不计为合作单位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英文名称	subject						
	资助类别	面上项目	亚类说明					
	附注说明							
	申请代码	E0305. 高分子共混与复合材料			代码1是确定受理部门和遴选评审专家的依据，代码2作为补充			
	研究期限	2026年01月01日 -- 2029年12月31日			研究方向：高分子功能复合材料 重要！			
	申请直接费用	56.0000万元 根据研究需要确定申请经费，参照2025年指南，申请学部、学科2024年的平均资助额度（面上全委平均直接经费48.83万/项）						
	研究属性	目标导向类基础研究 实行“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和“目标导向类基础研究”分类评审，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						
中文关键词	功能复合材料；导电；弹性复合材料；xxx；XXX							
英文关键词	Keyword1；Keyword2；Keyword3；Keyword4；Keyword5							

基金委智能辅助指派系统使用“申请代码1”、“关键词”、“研究方向”与专家信息匹配指派评审专家，请务必准确选择或填写，关键词、研究方向尽量从系统选择，确实没有适合的选项才自行填写，尽量填满5个关键词。



中文摘要	<p>建议400字以内，含标点。</p> <p>摘要是申请本子的高度浓缩，要在较短篇幅反映立项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目前存在的问题、拟解决的科学问题、研究内容和研究目的、技术路线。</p> <p>建议参考获批本子的摘要格式、写法。</p> <p>以下提供目标导向类摘要模板，仅供参考：</p> <p>xxx是国家急需，属于“卡脖子”技术，但还有xxxx问题没有得到圆满解决，极大的影响了国家的科技进步和国家的经济发展。</p> <p>本项目“针对xxx问题，以xxx为研究对象，采用xxx方法（手段），研究/探索xxx等关键科学问题，分析（确定）xxx，项目预期将揭示（实现、建立）xxx，项目研究成果对阐明xxx</p> <p>机制/机理，揭示xxx规律具有重要意义，为xxx奠定基础/提供xxx思路”，形成一套xxx，最终</p> <p>提高我国xxx的水平。</p>
英文摘要	abc



主要参与者（注：主要参与者不包括项目申请人）

编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职 称	学 位	工作单位	项目分工	办公电话	证件号码
添加参与者请谨慎添加，并一定提前告知对方，最好通过系统邀请参与者，限项规定请仔细阅读基金指南上册p7-10 高级职称：申请和参与合计限2项（2020年以前批准的参与项目不计入） 非高级职称：申请限1项，参与限2项（2023年以前批准的参与项目不计入）									
学生不列入此表的主要参与者名单，但需要在总人数统计中进行统计，并且与预算说明书研究生劳务费计算对应。									
人数统计各项数字可以根据项目研究需要自行填写，可适当大于列出的主要参与者数量。									
每年工作时间填写：负责人建议8-10月，主要参与人建议不少于6月。（申请书不显示，请申请人自查）									

总人数统计（注：包括项目申请人、主要参与者及其他参与人员；勿重复计数）

总人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博士后	博士生	硕士生	本科生及其他学生	其他
3	1					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预算制项目预算表

项目编号：5257030024

项目申请人：陈南希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金额
1	一、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直接费用合计	56.0000
2	1、设备费	0.0000
3	其中：设备购置费	0.0000
4	2、业务费	36.0000
5	3、劳务费	20.0000
6	二、合作研究外拨资金	10.0000
7	三、其他来源资金	0.0000

注：1. 请按照项目研究实际需要合理填写各科目预算金额。

2. 表中第1行=第2行+第4行+第5行。

3. 合作研究外拨资金可包含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如果不存在外拨资金的情形，此处请填“0”。



预算说明书

一、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直接费用

请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预算编制说明》等有关要求，按照政策相符性、目标相关性和经济合理性原则，实事求是编制项目预算。填报时，每个科目应结合科研任务按支出用途进行基本测算说明。

预算数据以“万元”为单位，分门别类进行简要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面两位。各类标准或单价以“元”为单位，精确到个位。外币需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

直接费用不得列支办公设备、办公用品、手机通讯、办公网络、汽车加油等费用。

1. 设备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填报时，应对设备费支出的必要性和测算的合理性等内容进行说明。单价大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设备需补充说明设备的主要性能指标、主要技术参数等内容；单价小于50万元的设备仅需按照设备购置费、试制改造费和租赁使用费分类进行说明即可。）

2. 业务费（是指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发生的测试化验加工、燃料动力、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交流等费用，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填报时，应按照支出大类进行基本测算说明。）

3. 劳务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等。填报时，应综合考量劳务费支出对象所承担研究任务的必要性、投入本项目的工作时长、费用标准的合理性等因素，按照人员类别进行基本测算说明。专家咨询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合作研究外拨资金

对合作研究单位承担研究任务及资金外拨情况进行必要说明。如存在多个合作研究单位，请逐一说明。对于资金外拨，需说明经协商一致后确定的直接费用、间接费用转拨情况。

注：1. 项目申请人与参与者不是同一单位的，参与者所在单位（境内）视为合作研究单位。

2. 合作研究双方应当在计划书提交之前签订合作研究协议（或合同），并在预算说明书中对合作研究外拨资金进行单独说明。合作研究协议（或合同）无需提交，留在依托单位存档备查。

3. 合作研究的项目申请人和合作方参与者应当根据各自承担的研究任务分别编制预算（简称分预算），经所在单位审核并签署意见后，由项目申请人汇总编报预算（简称总预算）。其中，申请书阶段的分预算需经合作方参与者签章，计划书阶段的分预算需经合作方参与者和合作研究单位签章。

定额补助式资助项目的分预算无需提交，留在依托单位存档备查。成本补偿式资助项目的分预算作为总预算附件提交给自然科学基金委。

4. 经双方协商约定不外拨资金的合作研究可以不签订合作研究协议（或合同）、不分别编制预算，并在预算说明书中予以明确。

三、其他来源资金

对其他来源资金的经费来源、资金具体开支用途做简要说明。

如没有请填“无”。

正文编辑时不要插入页眉、页脚和页码；正文请合理增加小标题，使内容层次分明；注意调整字体、字间距等格式，力求清晰、美观；合理利用加粗、下划线等，突出重点，使专家更方便审阅申请书。

报告正文

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内容翔实、清晰，层次分明，标题突出。

请勿删除或改动下述提纲标题及括号中的文字。

(一) 立项依据与研究内容 (建议 8000 字以下):

1. 项目的立项依据(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分析,需结合科学研究发展趋势来论述科学意义;或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关键科技问题来论述其应用前景。附主要参考文献目录);

参考文献书写规范,参考文献格式统一;参考文献中一定有多篇最新发表的本学科主流期刊文章;文献不要过于陈旧。参考文献中建议加入中文期刊。包括国内外本领域大专家的,少量自己和团队的。"立项依据与研究内容"部分按要求字数填写,尽量不要超。30-50篇

2. 项目的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此部分为重点阐述内容);

科学问题建议 2-3 个,并进行阐述。

3. 拟采取的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包括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关键技术等说明);

技术路线最好用图示和文字结合的方式表示

4. 本项目的特色与创新之处;

建议不超过 3 个创新点

5. 年度研究计划及预期研究结果(包括拟组织的重要学术交流活动、国际合作与交流计划等)。

5.1 年度研究计划,严格与项目执行期相对应,不要有空档,杜绝用往年的申报书而不修改年度研究计划的情况!

5.2 预期研究结果,成果数量、学生培养等,应与预算说明中版面费、专利费用、劳务费等相对应。

(二) 研究基础与工作条件

1. 研究基础(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

详细论述与本申请相关的前期工作基础,以及所提出的新设想、新假说的实验依据和必要的前期实验结果等,前期工作已发表的论文,可以详细列出,尚未发表论文者请提供重要的实验结果的相关材料,如图表等。此部分请不要仅罗列文章、专利等。注意适度!!!

2. 工作条件(包括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包括利用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和部门重点实验室等研究基地的计划与落实情况);

合理充分利用学校、合作单位、相关实验室的科研、实验条件作为支撑。

3. 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申请人和主要参与



者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项目和国家其他科技计划项目，要注明项目的资助机构、项目类别、批准号、项目名称、获资助金额、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如实填写，如没有，填写“无。”

4. 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对申请人负责的前一个已资助期满的科学基金项目（项目名称及批准号）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及与本申请项目的关系加以详细说明。另附该项目的研究工作总结摘要（限500字）和相关成果详细目录）。

如实填写，如没有，填写“无。”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申请人同年申请不同类型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列明同年申请的其他项目的项目类型、项目名称信息，并说明与本项目之间的区别与联系；已收到自然科学基金委不予受理或不予资助决定的，无需列出）。

如实填写，如没有，填写“无。”

2.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申请人或者主要参与者是否存在同年申请或者参与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情况；如存在上述情况，列明所涉及人员的姓名，申请或参与申请的其他项目的项目类型、项目名称、单位名称、上述人员在该项目中是申请人还是参与者，并说明单位不一致原因。

如实填写，如没有，填写“无。”

3.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申请人或者主要参与者是否存在与正在承担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情况；如存在上述情况，列明所涉及人员的姓名，正在承担项目的批准号、项目类型、项目名称、单位名称、起止年月，并说明单位不一致原因。

如实填写，如没有，填写“无。”

4. 同年以不同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申请或参与申请科学基金项



目的情况（应详细说明原因）。

如实填写，如没有，填写“无。”

5. 其他。

如实填写，如没有，填写“无。”

NSFC 2025



陈南希 (BRID: 07305.00.78052) 简历

2025版

西华大学, 科学技术与人文社科处(军民融合处), 高级工程师

一定要上传基金系统生成的2025年最新版本简历, 包括申请人和参与

教育经历: 若申请人是在职研究生, 须附件上传导师同意函, 系统中附件页面有模板

(1) 2007-09 至 2010-07, 四川大学, 高分子科学与工程, 硕士

(2) 2003-09 至 2007-07, 四川大学,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学士

信息填写时, 研究生阶段导师、博士后阶段导师姓名务必填写(不必书写职称和职务), 项目负责人自查, 生成的申请书中个人简历中相关导师信息不显示。

博士后工作经历:

无 如有, 如实填报。

科研与学术工作经历(博士后工作经历除外): 每一阶段职称变化都需要分别填写

(1) 2018-07 至今, 西华大学, 科技处, 高级工程师

(2) 2016-07 至 2018-07, [REDACTED] 高级工程师

(3) 2010-07 至 2016-07, [REDACTED] 工程师

曾使用其他证件信息:

无 如有在基金系统使用过, 但本次没有使用的证件信息(如护照、军人证件等), 需要在此栏如实告知。

近五年主持或参加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课题:

无 系统自动生成

按照格式范例规范填写, 所列项目按开始时间倒序。学校科研启动费等项目尽量不要列。如主持和参加的项目较多, 可选择性填写: 国家级项目优先、在研项目优先、主持项目优先。

近五年主持或参加的其他科研项目/课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除外):

(1)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 [REDACTED] 在研, 参与

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情况(填写代表性论文时应根据其发表时的真实情况如实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并对本人署名情况进行标注, 包括: ①作者署名按姓氏排序; ②唯一第一作者; ③共同第一作者; ④唯一通讯作者; ⑤共同通讯作者; ⑥其他情况):

一、代表性论著(请在“申请书详情”界面, 点开“人员信息”-“代表性成果”卡片查看对应的全文): 请在基金系统个人成果中如实录入成果, 作者顺序与发表期刊中完全一致, 并标注本人署名情况。

[REDACTED] (学术专著)

[REDACTED] (期刊论文) (本人标注: 唯一第一作者)

[REDACTED] (期刊论文) (本人标注: 其他情况)

二、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 所有科研论著和成果尽量按时间倒序排列

(1) 陈南希(1/11); [REDACTED] 进步, 其他, 2017(陈南希; [REDACTED] (科研奖励)



(2) [Redacted]

(专利)

(3) 中国标准, 陈南希; [Redacted] 锦

(标准)

(4) 中国标准, 陈南希; [Redacted]

(标准)

(5) 中国标准, 陈南希; [Redacted]

(标准)

申请人应提前邀请主要参与人在基金系统中填写并生成简历；主要参与人将生成的简历发送给申请人进行上传；

个人简历中的代表性论文，应上传公开发表的全文PDF电子版；代表性论著应上传著作封面、摘要、目录、版权页等PDF格式的扫描件。

个人简历中的工作单位信息请务必准确填写，单位名称完整。

申请人务必重视科研诚信，如实、准确完善个人成果，对于违反科研诚信和科研伦理事项，基金委严格采取“一票否决”制。

申请人务必本人核实由团队成员或者学生协助填报的信息，对成果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附件信息

序号	附件名称	备注	附件类型

此处上传：

代表性论著，其他代表性科研成果；

在职攻读研究生学位的申请人的导师同意函（附件页面下载模板）；

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且不具有博士学位申请人的专家推荐信；

伦理审查声明；

加盖依托单位公章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结项证书复印件（管理学部特殊要求）；

NSFC 2025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资助类型： 面上项目
 申请代码： E0305. 高分子共混与复合材料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人和参与者承诺书

为了维护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审公平、公正，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生态，本人在此郑重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以及科技部、自然科学基金委关于科研诚信建设有关规定和要求；申请材料信息真实准确，不含任何涉密信息或敏感信息，不含任何违反法律法规或违反科研伦理规范的内容；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 (一) 抄袭、剽窃他人申请书、论文等科研成果或者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研究结论；
- (二) 购买、代写申请书；购买、代写、代投论文，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违规购买实验数据；
- (三) 违反成果发表规范、署名规范、引用规范，擅自标注或虚假标注科技计划等资助；
- (四) 项目计划书中故意篡改降低项目申请书中相应指标；
- (五) 以任何形式探听或散布尚未公布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
- (六) 亲自或委托他人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联系有关专家进行请托、游说、“打招呼”，违规到评审会议驻地窥探、游说、询问等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行为；
- (七) 向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或提供宴请、旅游、娱乐健身等任何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 (八) 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 (九) 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违背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的科学技术研究开发和应用活动；
- (十) 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愿接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撤销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追回项目资助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务处分等。

申请人签字：

编号	参与者姓名 / 工作单位名称 (应与加盖公章一致) / 证件号码	签字
1		项目获批后签字
2		
3		
4		
5		
6		
7		
8		
9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资助类型： 面上项目
申请代码： E0305. 高分子共混与复合材料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单位承诺书

为了维护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审公平、公正，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生态，**我单位就做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工作做出以下承诺。**

一、认真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等文件精神。

严格遵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科技部自然科学基金委关于进一步压实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任务承担单位科研作风学风和科研诚信主体责任的通知》要求，建立和完善科研诚信教育、管理监督制度。

二、切实贯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依托单位科学基金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基金工作管理办法》，认真履行管理主体责任，加强和规范科学基金项目管理。认真组织项目申请工作，注重提高项目申请质量，避免通过“全民动员”、设置硬性指标、实施与是否申请项目挂钩的奖惩措施等方式盲目追求项目申请数量。

三、严格按照《2025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有关申请的通知通告和相关类型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认真审核所有申请材料，确保本单位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确保在申请材料中不出现任何违反法律法规、违反科研伦理的内容；确保申请材料中没有任何涉密信息或敏感信息；确保申请人符合相应项目的申请资格；确保依托单位、合作研究单位、申请人及主要参与者不在限制申报、承担或参与财政性资金支持的科技活动的期限内。

四、在项目申请和评审活动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项目评审信息、评审专家信息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干扰评审专家的评审工作；

（二）组织、协助或纵容申请人或参与者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等；宴请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或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可能影响科学基金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三）支持申请人采取任何不正当手段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四）支持申请人或参与者虚假申报项目，甚至骗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五）支持申请人或参与者采取“打招呼”“围会”等方式影响科学基金项目评审的公正性；

（六）拖延、包庇、阻碍、干扰请托案件等不端行为调查；

（七）其他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五、不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违背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的科学技术研究开发和应用活动。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接受自然科学基金委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停拨或核减经费、追回项目已拨经费、取消本单位一定期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主要责任人接受相应党纪政务处分等。

依托单位公章： **项目获批后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合作研究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合作研究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